

# 临沂市农业农村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临沂市农业农村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及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提报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》等相关文件要求编制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临沂市农业农村局网站 (<http://nyj.linyi.gov.cn/>) 查阅下载。如有疑问, 请与临沂市农业农村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(地址: 临沂市兰山区北京路17号1710室; 邮编: 276000; 联系电话: 0539-8727900; 传真: 0539-8727960; 电子邮箱: [nyncjwz@ly.shandong.cn](mailto:nyncjwz@ly.shandong.cn)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2020年, 市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, 坚持方便群众知情、便于群众监督的原则, 结合全市农业农村实际, 深化政务公开内容, 丰富公开形式, 畅通和群众互动渠道, 助力全市乡村振兴。

一是积极完善和拓展信息公开渠道。以临沂市农业农村局网站 (<http://nyj.linyi.gov.cn/>) 为主要平台开展信息

公开工作。根据农业农村工作实际，通过通知公告、政策法规、农业要闻、县区动态、乡村振兴、生产管理、农业产业化、农技推广、科教培训、农村经管、质量安全等多个不同栏目，发布信息 2261 条，通过转载、转发、解读等形式发布政策法规、政策解读等 32 条，公开了 43 次部门办公会议，其中邀请利益相关方、公众代表、专家、媒体等列席会议 9 次。

二是加强网站建设，规范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。在网站首页位置展示，细化分类，及时调整和落实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要求。一是建立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制度和目录，方便群众及时了解获取公开信息，切实做到公开透明具体；二是主动公开机构职能、履职依据、会议、决策、规划计划、财政信息、行政权力、重点领域、建议提案、通知公告、县区业务动态、应急管理等内容；推进财政预决算、经费支出、行政执法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。三是加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。四是主动公开 2020 年我局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的工作进展、取得成效、举措和落实情况，定期公开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、民生实事项目等执行情况，及时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。

三是通过微信、今日头条等移动新媒体及时传递和发布各类信息。临沂农业农村微信公众号全年发布信息 336 条，订阅数 7617 个；沂蒙乡村振兴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80 条，订阅数 3370 个；临沂农业农村政务头条号发布信息 1199 条，订阅数 5479 个。

四是加强互动。积极参加市行风热线、问政临沂等活动10期，由部门主要负责人、分管负责人等主动参与政策解读，与广大群众通过热线形式进行互动。通过网站“局长信箱”栏目共收到网民留言44条，在5个工作日内答复网民留言数量44条，其中按照网民的要求，公开28条。编制并公布了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及时按要求发布或更新信息。

（二）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。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做好依申请公开接受、登记、办理、调查、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，细化办理流程，方便申请办理。2020年市农业农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5件，均属于公开职责权限范围，按时答复办结5件。

（三）加强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。2020年，市农业农村局共受理人大代表建议40件，政协委员提案44件，在规定时限内全部办理完毕并按要求一一答复，办结答复率100%。同时将办理完结的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在网站全部公开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1	18	29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+1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9	197.57 万元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0	2	0	0	0	5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度 办理结	(一) 予以公开	3	0	2	0	0	0	5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
果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3	0	2	0	0	0	5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机制有待完善和加强。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规范。积极拓宽公开渠道和公开内容，依托局网站做好农业农村部门政务公开工作，推进决策公开、会议公开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通过局长信箱等专栏和“行风热线”“12345”便民服务热线等途径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答复群众咨询，提升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。积极探索并实行各种方便群众查阅、了解信息的公开方式，努力规范工作流程。逐步完善相关工作制度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，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